

内蒙古机场集团部分成员机场“智能洗发理疗沙龙招商项目”**** 招商公告

1. 招商条件

内蒙古机场集团部分成员机场“智能洗发理疗沙龙项目”已具备公开招商的实施条件，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投资人积极应答。

[2. 项目概况与招商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蒙古机场集团部分成员机场“智能洗发理疗沙龙招商项目”

2.2 项目编号：ZB2025010721

2.3 招商范围：本项目拟在呼和浩特机场、呼伦贝尔机场、包头机场、赤峰机场、通辽机场、锡林浩特机场、乌兰浩特机场、乌海机场，共计建设运营8家“智能洗发理疗沙龙专营店”。

2.4 经营范围：洗发服务、美容美发美甲服务、按摩服务、销售洗护品和饮食品。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8个标段，具体内容如下：

1标段：呼和浩特机场1处智能洗发理疗沙龙专营店（共计65平米左右）

2标段：呼伦贝尔机场1处智能洗发理疗沙龙专营店（共计25平米左右）

3标段：包头机场1处智能洗发理疗沙龙专营店（共计25平米左右）

4标段：赤峰机场1处智能洗发理疗沙龙专营店（共计25平米左右）

5标段：通辽机场1处智能洗发理疗沙龙专营店（共计21平米左右）

6标段：锡林浩特机场1处智能洗发理疗沙龙专营店（共计15平米左右）

7标段：乌兰浩特机场1处智能洗发理疗沙龙专营店（共计30平米左右）

8标段：乌海机场1处智能洗发理疗沙龙专营店（共计25平米左右）

2.6 合同期限：合作期限为3年。

3. 资格要求

3.1 潜在投资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子项）项下的招商活动；

3.3 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4 信誉要求：

(1)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index.html)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信息;

(2)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近三年内潜在投资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

3.5 本次招商不接受联合体。

4. 招商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应答的投资人, 请于2025年7月25日9:00至2025年7月29日17:00 (北京时间) 登陆“优质采云采购平台” (网址: www.youzhicai.com, 以下称“优质采平台”) 下载电子招商文件, 逾期不再接受。

4.2 潜在投资人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 并上传下列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至平台, 未按上述要求操作或未上传符合要求的证明材料, 申请将不予受理:

(1) 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书中必须明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并附授权人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联系方式);

(3) 信誉查询: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index.html)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信息;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近三年内潜在投资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

网页截图;

(4) 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 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的承诺。

4.3 招商文件售价260元/标段, 售后不退。如需发票在优质采平台申请开具。

注: (1) 企业信息如有变更须具有发证机构出具的有效企业信息变更说明。投资人应对所提供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并确保所提供的资料均在有效期内。

招商人及代理机构不保证已购买招商文件的潜在投资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 首次登陆须办理注册手续, 请务必选择注册为“投资人角色”类型。注册流程见优质采平台“用户注册”栏目, 咨询热线: 400-0099-555(0551-62220026、62220021)。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影响参加招标采购活动的, 责任自负。

(3) 已注册的投资人可登录优质采平台获取招商文件, 招商费用采用银联线上支付, 支持各类开通银联服务的银行账户。本项目的招商文件及其他资料 (含澄清、答疑及相关补充文件) 通过优质采平台发布, 代理机构不再另行书面通知, 潜在投资人应及时关注、查阅优质采平台。因未及时查看导致不利后果的, 责任自负。

5. 应答****文件的递交

5.1 应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应答截止时间, 下同) 为2025年8月14日9时30分, 地点 (开标地点, 下同) 为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号众生大厦17楼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应答文件, 招商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商公告在以下平台发布, 其他媒体转载无效。



7.1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7.2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 <http://www.nmgztb.com.cn>

7.3 内蒙古自治区民航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网址: <http://www.nmmh.com/>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内蒙古自治区民航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机场路

联 系 人: 张子纬

联系电话: 0471-2901193、15249572119

代理机构: 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大道众生大厦17层

联系人: 田刚、刘书伟、冯鑫

电话: 13614842644

邮箱: nmzbtiangang@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田刚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盖章)

